

证券代码：002978

证券简称：安宁股份

公告编号：2025-013

四川安宁铁钛股份有限公司 第六届监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。

一、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

1、监事会通知时间、方式：2025年3月1日以微信、电话、当面送达的方式通知全体监事。

2、监事会召开时间：2025年3月12日。

3、监事会召开地点、方式：公司三楼会议室以现场的方式召开。

4、监事会出席人员：会议应出席监事3名，实际出席监事3名。

5、监事会主持人：监事会主席辜朕女士。

6、四川安宁铁钛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第六届监事会第十二次会议的召集和召开符合国家有关法律、法规及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，决议合法有效。

二、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

（一）审议通过《关于<2024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>的议案》

表决结果：3票同意，0票反对，0票弃权，表决结果为通过。

2024年，公司监事会全体成员严格按照《公司法》、《公司章程》等有关规定和要求，勤勉敬业，认真履行监督职责，恪尽职守，通过列席股东大会、董事会、召开监事会会议等方式，充分行使对公司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的监督职能，切实维护了公司及股东的合法权益，为企业的规范运作和良性发展起到了积极作用。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。

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在巨潮资讯网(www.cninfo.com.cn)上披露的《2024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》。

本议案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。

（二）审议通过《关于<2024 年年度报告>及其摘要的议案》

表决结果：3 票同意，0 票反对，0 票弃权，表决结果为通过。

公司监事会保证《2024 年年度报告》及其摘要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，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，监事会全体成员已对公司《2024 年年度报告》签署了书面确认意见。

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在指定信息披露媒体《中国证券报》、《上海证券报》、《证券日报》、《证券时报》和巨潮资讯网（www.cninfo.com.cn）上披露的《2024 年年度报告摘要》及巨潮资讯网（www.cninfo.com.cn）上披露的《2024 年年度报告》。

本议案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。

（三）审议通过《关于<2024 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>的议案》

表决结果：3 票同意，0 票反对，0 票弃权，表决结果为通过。

公司监事会认为：公司董事会编制的《2024 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》客观、真实地反映了公司内部控制体系建设和运行情况。公司监事会对《2024 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》无异议。

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在巨潮资讯网（www.cninfo.com.cn）上披露的《2024 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》。

（四）审议通过《关于 2024 年度利润分配的预案》

表决结果：3 票同意，0 票反对，0 票弃权，表决结果为通过。

同意公司拟以总股本 471,989,958 股剔除公司回购专用证券账户中已回购股份 913,800 股后的股本 471,076,158 股为基数，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股利人民币 5.00 元（含税），合计派发现金股利 235,538,079 元（含税），不送红股，不以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。

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在指定信息披露媒体《中国证券报》、《上海证券报》、《证券日报》、《证券时报》和巨潮资讯网（www.cninfo.com.cn）上披露的《关于 2024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公告》。

本议案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。

（五）审议通过《关于<2024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>的议案》

表决结果：3 票同意，0 票反对，0 票弃权，表决结果为通过。

全体监事一致同意通过《2024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》

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在巨潮资讯网(www.cninfo.com.cn)上披露的《2024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》。

本议案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。

（六）审议通过《关于〈募集资金 2024 年度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〉的议案》

表决结果：3 票同意，0 票反对，0 票弃权，表决结果为通过。

监事会认为公司已按《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》及相关公告格式的相关规定及时、真实、准确、完整地披露了公司募集资金的实际使用情况，公司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不存在违规情形。

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在巨潮资讯网（www.cninfo.com.cn）上披露的《募集资金 2024 年度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》。

（七）审议通过《关于拟续聘 2025 年度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》

表决结果：3 票同意，0 票反对，0 票弃权，表决结果为通过。

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在 2024 年度的审计工作中勤勉尽责，遵循独立、客观、公正的执业准则，较好地完成了公司委托的审计工作，其出具的各项报告能够客观、公正、公允地反映公司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，切实履行了审计机构职责。为保持审计工作的连续性与稳定性，同意公司拟续聘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为公司 2025 年度财务报告及内部控制审计机构，聘期为一年。

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在指定信息披露媒体《中国证券报》、《上海证券报》、《证券日报》、《证券时报》和巨潮资讯网（www.cninfo.com.cn）上披露的《关于拟续聘 2025 年度会计师事务所的公告》。

本议案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。

三、备查文件

1、 第六届监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决议。

特此公告。

四川安宁铁钛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

2025 年 3 月 13 日